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上午在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南路 57-1 号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公司 1920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以传真、当面送达或邮件的方式发出。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0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0 人（其中毕方庆先生、钱旭先生、曹克先生、李兰明先生因临时公务安排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和《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孔令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总经理刘波先生提名，聘任付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独立董事已就聘任付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孔令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付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变更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独立董事已就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改对照表》和《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改对照表》和《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修改对照表》和《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修改对照表》和《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修改对照表》和《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

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3-039)。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附件：付明先生简历

付明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正高级审计师，大学学历。历任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二室副主任、主任审计师、副部长，兖矿贵州能化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贵州安晟能源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能源化工分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

付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